

证券代码：874614

证券简称：富兰克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富兰克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减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沃维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维斯”）进行减资，将深圳沃维斯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人民币减至 500 万元人民币，并将修订《深圳市沃维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的相关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持有深圳沃维斯 100%的股权。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减资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全资子公司减资需要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减资变更登记手续，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内容为准。

(四)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减资系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减资，公司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全资子公司减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减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沃维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2595542J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向联社区斋公街 35 号(富兰克工业园)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水处理设备、净水设备机、水处理设备配件的设计、研发、销售、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水处理设备、净水设备机、水处理设备配件的生产。

三、本次全资子公司减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减资，主要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优化资源配置。本次减资完成后，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富兰克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富兰克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5 日